

# 臺北市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列資優教育教師情意發展與輔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資優教育白皮書
- (二)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辦法
- (三)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
- (四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3 月 2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631884300 號函辦理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 增進教師對資優學生身心發展之認識與瞭解。
- (二) 提升教師對資優學生心理照護及情意輔導等方面之專業知能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（資優教育資源中心）

## 四、參加對象

- (一)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資優校本方案教師
- (二) 臺北市各教育階段資優班及藝術才能班教師
- (三) 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教師

## 五、研習時間及內容

場次	時間	研習主題	研習講師
1	106.4.26 (三) 13:30-16:30	藝術治療體驗活動-塗鴉隨想	市立大學 視覺藝術系 陸雅青教授
2	106.5.24 (三) 13:30-16:30	繪畫發展階段在學童心智狀況之評估與應用 I	
3	106.6.7 (三) 13:30-16:30	繪畫發展階段在學童心智狀況之評估與應用 II	

六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中學紅樓二樓資優研討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各場次研習前二日截止報名，請逕自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報名及查詢錄取結果（<http://www.set.edu.tw>）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研習當日請準時入座，並於結束後完成簽退，俾利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二) 為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- (三) 因本校停車位有限，恕無法提供停車位，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與會。

九、經費：由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6 年度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經教育局核備，學校同意出席之研習教師核予公假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